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ngde Gases Group Company Limited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68)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本集團2015年收入為人民幣7,919百萬元，較2014年增長2.6%。

2015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536百萬元。

本集團2015年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74百萬元，較2014年增長48.5%。

本集團2015年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123百萬元，較2014年減少44.2%。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30元。

業績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表現如下：

財務資料

以下財務資料摘自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合併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7,918,861	7,716,161
銷售成本		<u>(5,368,593)</u>	<u>(5,237,253)</u>
毛利		2,550,268	2,478,908
其他收入		32,875	26,997
銷售費用		(207,204)	(243,810)
管理費用		<u>(500,770)</u>	<u>(466,039)</u>
經營收益		1,875,169	1,796,056
財務收入	5(a)	30,851	27,985
財務成本	5(a)	(968,324)	(520,01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3,881	(10,120)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u>(1,087)</u>	<u>(1,062)</u>
除稅前利潤	5	950,490	1,292,841
所得稅	6	<u>(417,785)</u>	<u>(380,679)</u>
本年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總額		<u>532,705</u>	<u>912,162</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35,941	903,905
非控股股東權益		<u>(3,236)</u>	<u>8,257</u>
本年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總額		<u>532,705</u>	<u>912,162</u>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7		
基本		0.30	0.50
攤薄		<u>0.30</u>	<u>0.49</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0,274,282	10,014,588
在建工程	3,013,037	3,055,457
租賃預付款項	416,483	348,859
無形資產	47,863	51,836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638	11,53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18,671	483,731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63,694	268,5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1,786	1,188,996
遞延稅項資產	6(d) 165,006	141,80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5,791,460	15,565,366
流動資產		
存貨	102,422	97,75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682,864	2,844,605
應收融資租賃款	2,117	2,117
可收回所得稅	6(c) 7,604	3,843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9,526	131,0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8,450	606,359
流動資產總額	3,782,983	3,685,708
流動負債		
借款	1,603,338	1,721,13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285,508	2,422,281
融資租賃負債	190,241	324,110
應付所得稅	6(c) 184,940	186,453
流動負債總額	4,264,027	4,653,982
流動負債淨額	(481,044)	(968,27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5,310,416	14,597,092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8,060,162	7,379,592
融資租賃負債	224,855	351,2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53,376	51,199
遞延稅項負債	6(d) 93,431	71,484
非流動負債總額	<u>8,431,824</u>	<u>7,853,569</u>
資產淨值	<u>6,878,592</u>	<u>6,743,523</u>
權益		
股本	12	12
儲備	<u>6,707,652</u>	<u>6,635,62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6,707,664</u>	<u>6,635,632</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70,928</u>	<u>107,891</u>
權益總額	<u><u>6,878,592</u></u>	<u><u>6,743,523</u></u>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07年9月2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的1961年第三號法例)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工業氣體生產及銷售。本公司股份已於2009年10月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2 編制基礎

確定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時，董事需要考慮本集團是否能夠在可預期的未來運營存續。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主要取決於本集團維持足夠營運現金淨流入以應付償還到期債務之能力及本集團取得足夠外部融資以應付未來已承擔的資本性開支能力。

本集團於2015年10月成功發行了人民幣980,000,000元公司債券。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678,450,000元(2014年：人民幣606,359,000元)，同時，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481,044,000元(2014年：人民幣968,274,000元)，借款總額為人民幣9,663,500,000元(2014年：人民幣9,100,730,000元)。本集團定期監督現時和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符合借款契約的規定，並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的承諾貸款額，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董事在評估過程中審閱了現時表現和預測現金流，在對上述事項進行詢問和認真考慮之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能夠償還到期債務，並且在可預期的未來取得足夠資源以維持其運營存續。

作為結論，董事認為綜合考慮上述情況，本集團及本公司並不存在導致對持續經營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因此，財務報表是以本集團將可以持續經營的基礎編製。

3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如下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開始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僱員福利：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2010至2012年度週期)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2011至2013年度週期)

上述變更對本集團本期間及所列表之以前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不存在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未生效的新訂會計準則或詮釋。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工業氣體生產及銷售。收入代表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的發票總額，不含增值稅。

主要品類收入的金額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工業氣體予現場供氣客戶	6,886,264	6,703,504
銷售工業氣體予零售客戶	824,593	914,237
其他相關服務收入	208,004	98,420
	<u>7,918,861</u>	<u>7,716,161</u>

5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收入)／成本：		
利息收入	(27,415)	(26,540)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融資收入	(1,346)	(1,445)
利息收入總計	(28,761)	(27,985)
重計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	(2,090)	—
財務收入	(30,851)	(27,985)
借款利息	712,133	595,085
融資租賃負債的融資費用	35,244	50,817
利息支出總計	747,377	645,902
減：資本化借款成本	(103,046)	(133,607)
匯兌損失	323,993	7,427
重計衍生金融工具的損失	—	296
財務成本	968,324	520,018
	<u>937,473</u>	<u>492,033</u>
借款成本按以下利率資本化：		
資本化利率(每年)	<u>2.8%-8.1%</u>	<u>2.9%-8.1%</u>

5 除稅前利潤(續)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286,929	314,402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9,744	30,541
股份計劃費用	8,199	6,297
	<u>324,872</u>	<u>351,240</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公用費用		
— 電費	3,580,277	3,540,856
— 蒸汽	649,099	622,344
折舊	753,669	682,585
攤銷		
— 租賃預付款項	8,064	7,669
— 無形資產	4,883	4,814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6,987	6,356
— 非審核服務	184	222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款項(土地及房屋)	17,720	21,090
出售物業、廠房、設備及在建工程的虧損淨額	10,615	336
處置聯營公司的虧損	—	20,914
確認／(轉回)的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3,577	175,484
—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7,627)
在建工程	—	(32,711)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000	—
	<u>10,000</u>	<u>—</u>

6 所得稅

(a) 計入損益的稅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中國所得稅	419,042	438,477
遞延稅項	(1,257)	(57,798)
	<u>417,785</u>	<u>380,679</u>

(b) 所得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調節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950,490</u>	<u>1,292,841</u>
按25%法定稅率計算的預期		
中國所得稅費用	237,623	323,210
不可抵扣費用的稅務影響	1,593	2,306
稅務虧損的影響	21,944	7,987
附屬公司收入的稅率差別(附註(i))	134,226	38,351
就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		
利潤的稅項(附註(ii))	8,509	(2,256)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業績的稅務影響	(3,199)	2,795
其他	<u>17,089</u>	<u>8,286</u>
實際所得稅開支	<u>417,785</u>	<u>380,679</u>

6 所得稅(續)

(b) 所得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調節表(續)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定，本集團無需支付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及以前年度於香港的業務在香港利得稅而言均為虧損，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2015年，根據中國所得稅相關規則及規定，除本集團若干位於中國西部大開發地區的附屬公司根據國家及地方稅務機關發佈的相關條例享受15%的優惠稅率外，年度中國所得稅是按應課稅利潤的25% (2014年：25%)法定稅率計算。

- (ii) 中國居民企業分派於2008年1月1日後取得的盈利給予其中國大陸以外的直接控股公司按照1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除非有相關條約或協議對有關稅率予以減免。於2008年1月1日之前取得但仍未分派的盈利免徵該等預扣稅。

(c)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可收回)/應付所得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82,610	109,981
年度中國所得稅	419,042	438,477
已付中國所得稅	(424,316)	(369,054)
中國所得稅退稅	—	3,206
於12月31日	<u>177,336</u>	<u>182,610</u>
代表：		
可收回所得稅	(7,604)	(3,843)
應付所得稅	<u>184,940</u>	<u>186,453</u>
	<u>177,336</u>	<u>182,610</u>

6 所得稅(續)

(d)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以及變動如下：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呆賬準備	稅務 虧損	預期 分派利潤 (附註)	尚未支付 預提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由以下各項產生：						
於2014年1月1日	(1,478)	(12,592)	(61,843)	63,393	-	(12,520)
於損益(計入)/扣除	(19,341)	226	16,512	(2,256)	(52,939)	(57,798)
於2014年12月31日	<u>(20,819)</u>	<u>(12,366)</u>	<u>(45,331)</u>	<u>61,137</u>	<u>(52,939)</u>	<u>(70,318)</u>
於2015年1月1日	(20,819)	(12,366)	(45,331)	61,137	(52,939)	(70,318)
於損益(計入)/扣除	(19,003)	(4,401)	2,261	8,508	11,378	(1,257)
於2015年12月31日	<u>(39,822)</u>	<u>(16,767)</u>	<u>(43,070)</u>	<u>69,645</u>	<u>(41,561)</u>	<u>(71,575)</u>

附註：未分派利潤的遞延稅項負債是指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預期分派的自2008年1月1日起累計的可分派利潤相關的暫時性差異。

(ii)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調節表：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65,006	141,802
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93,431)</u>	<u>(71,484)</u>
	<u>71,575</u>	<u>70,318</u>

6 所得稅(續)

(e)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預期不予分派的自2008年1月1日起累計的可分派利潤相關的暫時性差異約為人民幣6,146,491,000元(2014年：人民幣4,942,461,000元)。與分派該等保留盈利應付的稅項相關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是由於本集團控制此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本集團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分派該等利潤。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535,941,000元(2014年：人民幣903,905,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和繳足加權平均普通股1,793,173,500股(2014年：1,805,037,816普通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2015年	2014年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793,173,500	1,806,830,000
股份配發計劃的影響	—	80,819
股份回購的影響	—	(1,873,003)
於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1,793,173,500</u>	<u>1,805,037,816</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535,941,000元(2014年：人民幣911,103,000元)，以及加權平均普通股1,793,180,733股(2014年：1,846,510,850普通股)計算如下：

(i)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攤薄)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35,941	903,905
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變動損失(稅後)	—	901
股份配發計劃確認費用(稅後)	—	6,297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攤薄)	<u>535,941</u>	<u>911,103</u>

7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續)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攤薄)

	2015年	2014年
於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793,173,500	1,805,037,816
認股權證行權影響	–	18,953,853
股份配發計劃的影響	–	22,519,181
購股權計劃的影響	7,233	–
	<u>1,793,180,733</u>	<u>1,846,510,850</u>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合營公司	55,952	132,799
– 聯營公司	261,821	277,098
– 第三方	1,601,892	1,282,601
應收票據	685,139	415,932
減：呆賬準備	(376,809)	(233,232)
	<u>2,227,995</u>	<u>1,875,198</u>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聯營公司	25,000	–
– 第三方	429,869	969,407
	<u>454,869</u>	<u>969,407</u>
	<u>2,682,864</u>	<u>2,844,605</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

管理層會根據對個別客戶所作的信貸評估，授予其相應的信貸期。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7,132,000元(2014年：人民幣35,567,000元)的應收賬款已就本集團人民幣469,087,000元(2014年：人民幣275,229,000元)的借款作抵押。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以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準備後)，於結算日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也不存在減值	1,313,194	1,038,468
逾期不超過一個月	134,947	152,162
逾期一至三個月	215,131	213,558
逾期三至六個月	259,033	194,747
逾期六至十二個月	226,809	256,263
逾期十二至二十四個月	78,881	20,000
逾期金額	914,801	836,730
	<u>2,227,995</u>	<u>1,875,198</u>

應收賬款信貸期一般為30至45日。應收票據一般自開票日起180日內到期。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42,806	350,176
逾期一至三個月	277,022	174,666
逾期三至六個月	189,758	52,991
逾期六至十二個月	1,111	32,636
應付賬款與應付票據總計	610,697	610,4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 第三方	965,377	1,038,637
— 非控股股東	10,359	10,56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附註(ii))	270,000	270,000
應付合營公司款項(附註(ii))	93,528	93,528
從非控股股東借入款項(附註(iii))	4,394	3,76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31,153	394,245
衍生金融工具	—	1,075
	<u>2,285,508</u>	<u>2,422,281</u>

附註：

- (i)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 (ii)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i) 應付一間非控股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年息8.32%，於2016年至2019年償還。

10 股息

- (i) 本年應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宣派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6元的中期股息(2014年：零)	111,094	—
於報告期末後提議分派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4元 (2014年：人民幣0.20元)的末期股息	<u>264,680</u>	<u>363,947</u>
	<u><u>375,774</u></u>	<u><u>363,947</u></u>

報告期末後提議分派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ii) 於本年內批准及已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上年度的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內批准及已支付的上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0.20元(2014年：人民幣0.18元)	<u>369,867</u>	<u>329,29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2015年全球經濟發展持續放緩，國內各行業市場不穩。儘管宏觀經濟環境充滿不確定性，作為工業氣體行業在中國的領導者，專業化管理為我們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本集團在2015年的發展保持穩定。近年來除了鋼鐵企業，我們進一步多樣化我們的客戶群至化工和有色金屬企業。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68個正在營運的生產設施及10個正在興建的生產設施。以裝機氧氣容量計算，總裝機容量達到1,942,300標準立方米／小時，同比上升10.8%。本年度內，本集團共銷售24,050百萬標準立方米工業氣體，同比上升4.1%，氧氣產品、氮氣產品及氬氣產品的總銷量分別為10,759百萬標準立方米、9,942百萬標準立方米及222百萬標準立方米。預計在2017年所有在建項目完成後，總裝機容量能超過2,100,000標準立方米／小時。

現場氣體供應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現場氣體供應，在多年持續發展及專業管理領導下，我們現時維持穩定的優質客戶基礎，成為工業氣體行業內的專業代表。為確保向客戶提供可靠穩定的氣體，我們在客戶廠房實地現場或毗鄰位置提供氣體生產設施設計、建設、營運及保養等現場服務。

根據2015年SAI報告研究指出，本集團在2015年的市場佔有率為38.9%，是現時中國最大獨立現場工業氣體供應商，其主要氣體產品為氧氣、氮氣及氬氣。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現場供氣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6,886百萬元，同比增加2.7%。現場氣體供應佔本集團業務收入約87.0%，主要是來自鋼鐵、化工及有色金屬行業的客戶群。本集團一向嚴格挑選客戶，一般與現場客戶訂立為期10至30年的長期照付不議現場供氣合約，包括最低供氣量條款的合約，以確保本集團收入穩定。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簽訂了一份新的長期現場供氣合約。

零售氣體業務回顧

由於製造業持續低迷，下游需求萎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零售氣體業務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825百萬元，同比下降9.8%，且零售業務收入佔本集團業務收入比例下降至10.4%。由於國內金屬加工行業的不景氣，我們氧氣銷量同比下降19.7%，氧氣單位價格同比下滑4.1%；氫氣受到國內光伏市場低迷影響，氫氣單位價格同比下滑5.9%。

財務回顧

憑藉我們全面的市場策略、有效的成本及開支控制、於業務上的發展、管理層及員工盡心的表現，本集團的產量及銷售額均於2015年有所增長，從而於2015年錄得穩健增長的業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為人民幣7,919百萬元，較2014年的人民幣7,71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3百萬元。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2014年投產的項目已進入全面生產，而本年度內亦有4個現場供氣項目投產。

收入

我們的收入包括銷售工業氣體產品及提供服務的所得款項。我們的收入於我們的氣體產品付運至客戶且彼等確認接受貨品後且本公司已轉讓有關貨品風險及擁有權時確認或提供相關服務後確認。收入數字為扣減增值稅後的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發票總值。本公司的收入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16百萬元增加2.6%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19百萬元。

收入(續)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份自銷售工業氣體的現場供氣，零售客戶以及提供其他相關服務所得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銷售工業氣體予現場供氣客戶	6,886,264	87.0	6,703,504	86.9
銷售工業氣體予零售客戶	824,593	10.4	914,237	11.8
提供其他相關服務	208,004	2.6	98,420	1.3
總計	<u>7,918,861</u>	<u>100.0</u>	<u>7,716,161</u>	<u>100.0</u>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份向我們的零售客戶銷售的加權平均單位價格：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單位價格	
	(人民幣/標準立方米)	
氧氣	0.71	0.74
氮氣	0.63	0.65
氫氣	1.28	1.36
加權平均單位價格	<u>0.79</u>	<u>0.81</u>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公用費用、生產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開支、生產團隊的員工成本以及其他開支。公用費用主要包括電費和蒸汽費用，截至2015年和2014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80.2%及80.9%。折舊及攤銷開支主要與我們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有關，以直線法按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計算。員工成本主要與我們向僱員支付的薪金、花紅、福利及供款或向本公司生產團隊員工提供的福利有關。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其他消耗品及維修及保養。

銷售成本(續)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37百萬元增加2.5%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入增加所致。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7.9%輕微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7.8%。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79百萬元增加2.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50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1%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2%，比去年略為增長。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地方政府機關授予的補貼收入和補助金，及某些一次性交易。本集團於2015年回購了26百萬美元優先票據，相關收益人民幣20百萬元於其他收入中確認。

銷售費用

本公司的銷售費用主要包括分銷的運費及物流開支及有關於中國各地區聘用及留任銷售團隊的員工成本。銷售費用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4百萬元下降15.2%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零售氣體銷售量下降所致。

管理費用

本公司的管理費用主要包括有關聘用、留任總部及工廠管理層及行政員工的員工成本、差旅及招待費用、外聘顧問費用以及應收賬款和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管理費用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5百萬元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對現場供氣以及零售客戶計提的人民幣144百萬元的應收賬款呆賬準備所致。

經營收益及經營收益率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經營收益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96百萬元增加4.4%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75百萬元，經營收益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3%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7%。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應收融資租賃貸款的融資收入以及重計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

財務收入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百萬元增加10.7%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借款的利息開支，融資租賃負債的融資費用以及滙兌損失。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0百萬元增加86.2%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68百萬元，主要因為2015年人民幣貶值，錄得人民幣324百萬元滙兌損失以及銀行貸款增加及發行優先票據所致。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1百萬元增加9.7%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國內運營子公司除稅前利潤增加及尚未產生利潤的子公司的支出無法抵扣國內的企業所得稅所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4百萬元減少40.7%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6百萬元。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非控股股東應佔權益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3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919,665	1,692,498
應收票據	685,139	415,932
減：呆賬準備	(376,809)	(233,232)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54,869	969,407
	<u>2,682,864</u>	<u>2,844,605</u>

我們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45百萬元減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83百萬元，本集團在本年度已計提了足額的呆賬準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應收賬款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u>82</u>	<u>62</u>

備註：

* 就所示年度而言，按該年度年初與年終的應收賬款平均結餘，除以該年度的收入，再乘以一年360日計算。

借款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借款	709,676	205,000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份	893,662	1,516,138
	<u>1,603,338</u>	<u>1,721,138</u>
長期借款的長期部份	8,060,162	7,379,592
	<u>9,663,500</u>	<u>9,100,730</u>

借款償還期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償還(附註)	85,066	188,802
一年內	1,518,272	1,532,336
一年後但兩年內	1,312,731	1,015,545
兩年後但五年內	6,747,431	6,274,047
五年後	—	90,000
	<u>9,663,500</u>	<u>9,100,730</u>

附註：本集團若干借款須遵守若干有關本集團的財務比率之契約，而該等契約於金融機構之貸借安排中屬常見。倘本集團違反契約，則借款須按要求償還。於2015年12月31日，不存在違反借款財務契約的情況。

於12月31日，按要求償還的借款餘額為按照貸款合同約定須按銀行要求償還的金額。

於2015年12月31日，就銀行及其他貸款抵押的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580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244百萬元)。

流動性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481百萬元。

就2016年及以後年度，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主要取決於本集團維持足夠營運現金淨流入以應付償還到期債務之能力及本集團取得足夠外部融資以應付未來已承擔的資本性開支能力。

本公司董事對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12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了詳盡的審閱。根據這些預測，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足以應付該期間的營運資金及資本性開支需求。在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董事已充分考慮了本集團的歷史現金需求和其他主要因素，其中包括上述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未來12個月期間營運的貸款的充裕程度。董事會認為，現金流量預測所包括的假設及敏感度是合理的。但是如所有與未來事件相關之假設相同，所有假設受不明朗因素所限，部分或全部的假設是有可能不會實現的。

本集團須維持適當的流動資金水平以供日常經營、資本開支及償還借款。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督現時和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符合借款契約的規定，並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的承諾貸款額，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發行公司債券

本集團一附屬公司於2015年10月發行了總值人民幣980百萬元的公司債券，年利率為5.48%，這些公司債券於2020年到期。

資本資源

我們過往主要以股東提供的股本、營運提供的現金、銀行存款及現金、來自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短期及長期借款及債務證券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人民幣19,574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323百萬元。銀行及手頭現金為人民幣678百萬元，比2014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72百萬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為88.7%。本集團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槓桿比率為64.9%。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興建新生產設施、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投資的支出。2015年的全年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123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2,013百萬元)，主要包括建設新生產設施、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投資的支出，以內部現金流及銀行借款支付。

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分配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4元。

末期股息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待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派發股息建議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預計於2016年8月31日或之前向股東派付。

展望

展望2016年，本集團將會有更多的設施投產，擴大現有的業務網絡。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更多優質客戶，並保證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氣體供應，保持在行業內的領頭企業地位。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適時公佈為決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獲得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時間。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偏離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A.2.1條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須分開擔任的規定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於本年度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為 Zhongguo Sun 先生。然而，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的權力平衡與權限。董事會現有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 50%，高於上市規則之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如此高的比例可確保彼等的意見具重大影響力，顯示董事會的獨立性。

Sun 先生為本集團主要創辦人之一，自本集團成立起一直負責本集團的營運管理，於本集團擴展業務方面舉足輕重。Sun 先生擁有豐富的工業氣體行業經驗及良好的營運管理實力。目前，董事會認為由 Sun 先生兼任本公司的主席和行政總裁，可加強董事會的決策能力，對本集團業務的管理及發展有利。董事會仍會考慮於適當時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離以符合守則要求。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會謹此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面遵照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回購優先票據

盈德氣體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2015年以總計23百萬美元(約合人民幣143百萬元)的對價分別回購了其於2013年4月發行之優先票據本金合計4百萬美元(約合人民幣25百萬元)及於2014年8月發行之優先票據本金合計22百萬美元(約合人民幣137百萬元)。購買上述優先票據之收益人民幣20百萬元於本集團其他收入中確認。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願平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鄭富亞先生及王京博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認為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編製，並已進行適當披露。

載列於此公告中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核數師)與本集團於本年度已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進行核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數、審閱或保證聘約，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此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
黃斯穎
聯席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Zhongguo Sun先生、趙項題先生及Trevor Raymond Strutt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願平先生、鄭富亞先生及王京博士。